

证券代码：833394

证券简称：民士达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对 2022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，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、燃料、动力预计金额 18,000 万元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实际向泰和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含其控股子公司）购买原材料、燃料、动力累计金额 193,773,709.28 元，现对超出预计的 13,773,709.28 元，予以补充确认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 年 3 月 16 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王志新、石岩、邢丽平、于玮均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了回避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黑龙江路 10 号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黑龙江路 10 号

注册资本：86293.49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氨纶、芳纶系列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

法定代表人：宋西全

控股股东：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烟台市国资委

关联关系：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(一) 定价依据

泰美达®间位芳纶沉析纤维和短切纤维按照《间位短切纤维、沉析纤维定价及价格调整机制》、《关于〈间位短切纤维、沉析纤维定价及价格调整机制〉的补充协议》中约定的定价方法确定。泰普龙®对位芳纶短切纤维参照公开销售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与泰和新材签订长期供货框架协议，合同签署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 日，有效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。签订的《关于长期供货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》有效期为长期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公司向泰和新材采购芳纶纤维，是本公司生产经营的现实需要，同时可以加强公司与泰和新材在芳纶纸原料领域的战略合作关系，实现共赢和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2022 年度补充确认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依据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，根据公司与泰和新材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签订的《长期供货框架协议》、2022 年 11 月 29 日签订的《关于长期供货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》，未来泰和新材及其子公司将对本公司的主原料供应提供保障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受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17日